

# 辽宁省党政机关扫描仪框架协议采购方案

征集人：抚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抚顺市政府采购中心）

编制时间：2024年02月04日

## 一、项目总体情况

（一）项目编号：K2104012024000002

（二）项目名称：辽宁省党政机关扫描仪框架协议采购

（三）项目所属分类：货物类

（四）项目概况：

为全省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提供扫描仪

5. 本项目符合《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中“集中采购目录以内品目，以及与之配套的必要耗材、配件等，属于小额零星采购的”

理由描述：集中采购目录以内品目，以及与之配套的必要耗材、配件等，属于小额零星采购的

6. 框架协议采购分类：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

（七）框架协议期限：

自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起 1年。

（八）采购人或服务对象范围：

1、征集人范围：

序号	行政区划/采购单位	类型
1	辽宁省沈阳市所属采购单位	行政区划
2	辽宁省大连市所属采购单位	行政区划
3	辽宁省鞍山市所属采购单位	行政区划
4	辽宁省抚顺市所属采购单位	行政区划
5	辽宁省本溪市所属采购单位	行政区划
6	辽宁省丹东市所属采购单位	行政区划

序号	行政区划/采购单位	类型
7	辽宁省锦州市所属采购单位	行政区划
8	辽宁省营口市所属采购单位	行政区划
9	辽宁省阜新市所属采购单位	行政区划
10	辽宁省辽阳市所属采购单位	行政区划
11	辽宁省盘锦市所属采购单位	行政区划
12	辽宁省铁岭市所属采购单位	行政区划
13	辽宁省朝阳市所属采购单位	行政区划
14	辽宁省葫芦岛市所属采购单位	行政区划
15	辽宁省沈抚示范区本级所属采购单位	行政区划

## 二、采购实施计划

(一) 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二) 采购方式：框架协议

(三) 入围供应商清退和补充规则：

### 3.1 入围供应商清退规则

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

- 1) 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2)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3) 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 4) 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 5) 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 6) 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 (1)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2)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3) 向采购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4) 拒绝财政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
  - (5) 干扰、扰乱系统正常使用，包括但不限于爬取、篡改、利用漏洞的行为；

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

### 3.2入围供应商补充规则:

是否允许补充征集供应商: 是

入围供应商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不得参加同一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活动;入围供应商退出或者取消入围资格后,剩余入围供应商数量不足原入围供应商数量70%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征集人将补充征集入围供应商。

#### (四)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 1.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不专门面向的原因: 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注: 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 5. 采购人可以将合同授予非入围供应商

采购人证明能够以更低价格向非入围供应商采购相同货物,且入围供应商不同意将价格降至非入围供应商以下的,可以将合同授予非入围供应商。采购人将合同授予非入围供应商的,应当在确定成交供应商后1个工作日内,将成交结果抄送征集人,由征集人按照单笔公告要求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 6. 二阶段成交结果公告发布

第二阶段单个成交结果由适用本项目采购人范围内的预算单位发布,汇总成交结果由征集人发布,均由系统自动生成、汇总。

### 三、采购需求及分包情况、采购标的

#### (1) 分包名称: 高拍仪1(单头/双头)

1. 采购品目: 扫描仪

2. 采购标的

1) 标的名称: 扫描仪

2) 计量单位: 台

3) 是否优先采购环保产品: 是

4)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是

5)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否

6) 标的物所属行业: 工业

3. 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序号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参数性质	参数符号	参数值规则	参数值
1	功能	是否兼容国产化操作系统				是
2	性能	类型				高拍仪
3	性能	幅面				A4
4	性能	扫描速度				≤1S/页
5	性能	扫描元件				≥COMS
6	性能	像素(高拍仪)				1000W
7	其他	端口				不低于 USB 2.0

交货期限：以具体要求为准。天

交货的地域范围：辽宁省 包括但不限于配送至全省镇一级行政区划

1.4 最高限价（元）：1,200.00，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元整

5.配套的必要耗材、配件报价、约定期限：

无

6.量价关系折扣：

是否含有量价关系折扣：否

7.产品升级换代规则

本项目 支持 入围供应商对已入围产品进行升级换代。

供应商可在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对产品升级换代、用新产品替代原入围产品。经征集人审核通过后，新产品替代原产品并生效，原入围产品将不再服务于本次征集的框架协议。已成交的原入围产品，供应商需按合同继续履约。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辽宁框架协议电子化采购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无
3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无
4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	无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无
6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缴款凭据	无
7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据	无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无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
10	信用记录	无
11	响应供应商必须是响应产品的生产者(制造商)或其授权的唯一代理商，代理商参加框架协议采购的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代理商未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如果生产厂家与代理商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生产厂商投标须提供加盖公章的《生产厂家承诺函》； 2.代理商投标须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扫描件；未提供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9.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无	无

1.10 入围供应商评审方法：价格优先法

11.入围供应商淘汰率：

本项目征集入围供应商，淘汰比例为20.00%，按照向下取整进行取整，且至少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仅为2家时，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大于2家时，按比例淘汰供应商。

## 12.分包的评审条款

价格优先法：

价格优先法是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货物，按照响应报价从低到高排序。评审委员会根据本项目（采购包）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名单。具体流程如下：

2.2.1 评审委员会按淘汰率计算得出淘汰供应商数量，即淘汰供应商数量=有效报价供应商数量\*淘汰率。计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存在小数的，按照四舍五入的原则，确定需要淘汰供应商的数量；

2.2.2 基于按淘汰率计算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根据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还需淘汰供应商的数量，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的总数；

2.2.3 根据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总数，按评审排序进行淘汰后，确定入围名单。如在排名并列的供应商中仍需淘汰一定数量供应商的，则在并列供应商中通过随机抽取确定相应数量入围供应商后，剩余供应商淘汰；

序号	评审因素	扣除比例%	评审标准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5.00%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3.00%	（1）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供应商应能够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方可对获得证书的产品优先推荐。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清单中投标产品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报价扣除比例为清单中产品报价的3%。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对清单中产品给予相应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 （2）供应商应同时提供品目清单网络截图，并以明确标注所报产品信息和位置的方式，用以方便评审。（3）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发布媒体：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建立的与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链接。
3	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产品、服务	6.00%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其投标报价6%（6-8%）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6%（6-8%）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

## 13.价格权重

权重项编号	权重项	权重值
1	标的价格	100.00%

14.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直接选定（单次或批量采购金额20万元以下直接选定）

15.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1) 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清

(2) 支付时间和条件：按拟采购标的商务要求执行。

16.售后服务：质保期限≥3年

**(2) 分包名称：高拍仪2(单头/双头)**

1.采购品目：扫描仪

2.采购标的

1) 标的名称：扫描仪

2) 计量单位：台

3) 是否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是

4)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是

5)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否

6) 标的物所属行业：工业

3.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序号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参数性质	参数符号	参数值规则	参数值
1	功能	是否兼容国产化操作系统				是
2	性能	类型				高拍仪
3	性能	幅面				A3
4	性能	扫描速度				≤1S/页
5	性能	扫描元件				≥COMS
6	性能	像素（高拍仪）				1000W
7	其他	端口				不低于 USB 2.0

交货期限：以具体要求为准。天

交货的地域范围：辽宁省 包括但不限于配送至全省镇一级行政区划

2.4 最高限价（元）：1,200.00，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元整

5.配套的必要耗材、配件报价、约定期限：

无

6.量价关系折扣：

是否含有量价关系折扣：否

7.产品升级换代规则

本项目支持入围供应商对已入围产品进行升级换代。

供应商可在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对产品升级换代、用新产品替代原入围产品。经征集人审核通过后，新产品替代原产品并生效，原入围产品将不再服务于本次征集的框架协议。已成交的原入围产品，供应商需按合同继续履约。

## 8. 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辽宁框架协议电子化采购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无
3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无
4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	无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无
6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缴款凭据	无
7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据	无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无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
10	信用记录	无
11	响应供应商必须是响应产品的生产者(制造商)或其授权的唯一代理商，代理商参加框架协议采购的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代理商未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如果生产厂家与代理商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生产厂商投标须提供加盖公章的《生产厂家承诺函》； 2.代理商投标须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扫描件；未提供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 9. 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无	无

### 2.10 入围供应商评审方法：价格优先法

### 11. 入围供应商淘汰率：

本项目征集入围供应商，淘汰比例为**20.00%**，按照向下取整进行取整，且至少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仅为**2**家时，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大于**2**家时，按比例淘汰供应商。

### 12. 分包的评审条款

#### 价格优先法：

价格优先法是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货物，按照响应报价从低到高排序。评审委员会根据本项目（采购包）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名单。具体流程如下：

**2.2.1** 评审委员会按淘汰率计算得出淘汰供应商数量，即淘汰供应商数量=有效报价供应商数量\*淘汰率。计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存在小数的，按照四舍五入的原则，确定需要淘汰供应商的数量；

**2.2.2** 基于按淘汰率计算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根据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还需淘汰供应商的数量，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的总数；

**2.2.3** 根据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总数，按评审排序进行淘汰后，确定入围名单。如在排名并列的供应商中仍需淘汰一定数量

供应商的，则在并列供应商中通过随机抽取确定相应数量入围供应商后，剩余供应商淘汰；

序号	评审因素	扣除比例%	评审标准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5.00%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3.00%	（1）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供应商应能够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方可对获得证书的产品优先推荐。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清单中投标产品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报价扣除比例为清单中产品报价的3%。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对清单中产品给予相应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 （2）供应商应同时提供品目清单网络截图，并以明确标注所报产品信息和位置的方式，用以方便评审。（3）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发布媒体：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建立的与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链接。
3	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产品、服务	6.00%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其投标报价6%（6-8%）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6%（6-8%）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

### 13.价格权重

权重项编号	权重项	权重值
1	标的价格	100.00%

14.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直接选定（单次或批量采购金额20万元以下直接选定）

15.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1) 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清

(2) 支付时间和条件：按拟采购标的商务要求执行。

16.售后服务：质保期限≥3年

**(3) 分包名称：高拍仪3(双头)**

1.采购品目：扫描仪

2.采购标的

1) 标的名称：扫描仪

2) 计量单位：台

3) 是否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是



4)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是

5)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否

6) 标的物所属行业： 工业

### 3.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序号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参数性质	参数符号	参数值规则	参数值
1	功能	是否兼容国产化操作系统				是
2	功能	是否含二代身份证阅读器功能				是
3	性能	类型				高拍仪
4	性能	幅面				A4
5	性能	扫描速度				≤1S/页
6	性能	扫描元件				≥COMS
7	性能	像素（高拍仪）				1000W
8	其他	端口				不低于 USB 2.0

交货期限： 以具体要求为准。天

交货的地域范围： 辽宁省 包括但不限于配送至全省镇一级行政区划

3.4 最高限价（元）： 2,000.00 ， 大写（人民币）： 贰仟元整

### 5.配套的必要耗材、配件报价、约定期限：

无

### 6.量价关系折扣：

是否含有量价关系折扣： 否

### 7.产品升级换代规则

本项目 支持 入围供应商对已入围产品进行升级换代。

供应商可在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对产品升级换代、用新产品替代原入围产品。经征集人审核通过后，新产品替代原产品并生效，原入围产品将不再服务于本次征集的框架协议。已成交的原入围产品，供应商需按合同继续履约。

###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辽宁框架协议电子化采购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无
3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无
4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	无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无
6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缴款凭据	无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7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据	无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无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
10	信用记录	无
11	响应供应商必须是响应产品的生产者(制造商)或其授权的唯一代理商，代理商参加框架协议采购的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代理商未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如果生产厂家与代理商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生产厂家投标须提供加盖公章的《生产厂家承诺函》； 2.代理商投标须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扫描件；未提供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 9.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无	无

### 3.10 入围供应商评审方法：价格优先法

#### 11.入围供应商淘汰率：

本项目征集入围供应商，淘汰比例为20.00%，按照向下取整进行取整，且至少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仅为2家时，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大于2家时，按比例淘汰供应商。

#### 12.分包的评审条款

价格优先法：

价格优先法是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货物，按照响应报价从低到高排序。评审委员会根据本项目（采购包）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名单。具体流程如下：

2.2.1 评审委员会按淘汰率计算得出淘汰供应商数量，即淘汰供应商数量=有效报价供应商数量\*淘汰率。计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存在小数的，按照四舍五入的原则，确定需要淘汰供应商的数量；

2.2.2 基于按淘汰率计算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根据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还需淘汰供应商的数量，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的总数；

2.2.3 根据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总数，按评审排序进行淘汰后，确定入围名单。如在排名并列的供应商中仍需淘汰一定数量供应商的，则在并列供应商中通过随机抽取确定相应数量入围供应商后，剩余供应商淘汰；

序号	评审因素	扣除比例%	评审标准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5.00%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3.00%	<p>(1) 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供应商应能够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方可对获得证书的产品优先推荐。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清单中投标产品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报价扣除比例为清单中产品报价的3%。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对清单中产品给予相应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p> <p>(2) 供应商应同时提供品目清单网络截图，并以明确标注所报产品信息和位置的方式，用以方便评审。（3）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发布媒体：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建立的与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链接。</p>
3	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产品、服务	6.00%	<p>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其投标报价6%（6-8%）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6%（6-8%）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p>

### 13.价格权重

权重项编号	权重项	权重值
1	标的价格	100.00%

14.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直接选定（单次或批量采购金额20万元以下直接选定）

15.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1) 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清

(2) 支付时间和条件：按拟采购标的商务要求执行。

16.售后服务：质保期限≥3年

**(4) 分包名称：高拍仪4(双头)**

1.采购品目：扫描仪

2.采购标的

1) 标的名称：扫描仪

2) 计量单位：台

3) 是否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是

4)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是

5)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否

6) 标的物所属行业：工业

3.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序号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参数性质	参数符号	参数值规则	参数值
1	功能	是否兼容国产化操作系统				是

2	功能	是否含二代身份证阅读器功能				是
3	性能	类型				高拍仪
4	性能	幅面				A3
5	性能	扫描速度				≤1S/页
6	性能	扫描元件				≥COMS
7	性能	像素（高拍仪）				1000W
8	其他	端口				不低于 USB 2.0

交货期限：以具体要求为准。天

交货的地域范围：辽宁省 包括但不限于配送至全省镇一级行政区划

4.4 最高限价（元）：2,000.00，大写（人民币）：贰仟元整

5.配套的必要耗材、配件报价、约定期限：

无

6.量价关系折扣：

是否含有量价关系折扣：否

7.产品升级换代规则

本项目 支持 入围供应商对已入围产品进行升级换代。

供应商可在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对产品升级换代、用新产品替代原入围产品。经征集人审核通过后，新产品替代原产品并生效，原入围产品将不再服务于本次征集的框架协议。已成交的原入围产品，供应商需按合同继续履约。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辽宁框架协议电子化采购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无
3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无
4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	无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无
6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缴款凭据	无
7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据	无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无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
10	信用记录	无
11	响应供应商必须是响应产品的生产者(制造商)或其授权的唯一代理商，代理商参加框架协议采购的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代理商未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如果生产厂家与代理商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生产厂商投标须提供加盖公章的《生产厂家承诺函》； 2.代理商投标须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扫描件；未提供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	--------	----------

#### 9. 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无	无

#### 4.10 入围供应商评审方法：价格优先法

#### 11. 入围供应商淘汰率：

本项目征集入围供应商，淘汰比例为**20.00%**，按照向下取整进行取整，且至少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仅为**2**家时，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大于**2**家时，按比例淘汰供应商。

#### 12. 分包的评审条款

#### 价格优先法：

价格优先法是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货物，按照响应报价从低到高排序。评审委员会根据本项目（采购包）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名单。具体流程如下：

**2.2.1** 评审委员会按淘汰率计算得出淘汰供应商数量，即淘汰供应商数量=有效报价供应商数量\*淘汰率。计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存在小数的，按照四舍五入的原则，确定需要淘汰供应商的数量；

**2.2.2** 基于按淘汰率计算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根据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还需淘汰供应商的数量，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的总数；

**2.2.3** 根据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总数，按评审排序进行淘汰后，确定入围名单。如在排名并列的供应商中仍需淘汰一定数量供应商的，则在并列供应商中通过随机抽取确定相应数量入围供应商后，剩余供应商淘汰；

序号	评审因素	扣除比例%	评审标准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5.00%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3.00%	<p>(1) 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供应商应能够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方可对获得证书的产品优先推荐。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清单中投标产品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报价扣除比例为清单中产品报价的3%。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对清单中产品给予相应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p> <p>(2) 供应商应同时提供品目清单网络截图，并以明确标注所报产品信息和位置的方式，用以方便评审。（3）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发布媒体：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建立的与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链接。</p>
3	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产品、服务	6.00%	<p>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其投标报价6%（6-8%）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6%（6-8%）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p>

### 13.价格权重

权重项编号	权重项	权重值
1	标的价格	100.00%

14.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直接选定（单次或批量采购金额20万元以下直接选定）

15.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1) 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清

(2) 支付时间和条件：按拟采购标的商务要求执行。

16.售后服务：质保期限≥3年

#### (5) 分包名称：馈纸式扫描仪1

1.采购品目：扫描仪

2.采购标的

1) 标的名称：扫描仪

2) 计量单位：台

3) 是否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是

4)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是

5)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否

6) 标的物所属行业：工业

3.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序号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参数性质	参数符号	参数值规则	参数值
1	功能	是否兼容国产化操作系统				是

2	性能	类型				馈纸式
3	性能	幅面				A4
4	性能	扫描速度				25ppm
5	性能	扫描元件				CCD/CIS
6	性能	光学分辨率(DPI)			≥	600
7	其他	端口				不低于 USB 2.0

交货期限：以具体要求为准。天

交货的地域范围：辽宁省 包括但不限于配送至全省镇一级行政区划

5.4 最高限价（元）：2,000.00，大写（人民币）：贰仟元整

5. 配套的必要耗材、配件报价、约定期限：

无

6. 量价关系折扣：

是否含有量价关系折扣：否

7. 产品升级换代规则

本项目 支持 入围供应商对已入围产品进行升级换代。

供应商可在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对产品升级换代、用新产品替代原入围产品。经征集人审核通过后，新产品替代原产品并生效，原入围产品将不再服务于本次征集的框架协议。已成交的原入围产品，供应商需按合同继续履约。

8. 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辽宁框架协议电子化采购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无
3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无
4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	无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无
6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缴款凭据	无
7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据	无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无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
10	信用记录	无
11	响应供应商必须是响应产品的生产者(制造商)或其授权的唯一代理商，代理商参加框架协议采购的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代理商未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如果生产厂家与代理商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 生产厂商投标须提供加盖公章的《生产厂家承诺函》； 2. 代理商投标须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扫描件；未提供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 9. 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无	无

### 5.10 入围供应商评审方法：价格优先法

### 11. 入围供应商淘汰率：

本项目征集入围供应商，淘汰比例为**20.00%**，按照向下取整进行取整，且至少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仅为**2**家时，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大于**2**家时，按比例淘汰供应商。

### 12. 分包的评审条款

#### 价格优先法：

价格优先法是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货物，按照响应报价从低到高排序。评审委员会根据本项目（采购包）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名单。具体流程如下：

**2.2.1** 评审委员会按淘汰率计算得出淘汰供应商数量，即淘汰供应商数量=有效报价供应商数量\*淘汰率。计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存在小数的，按照四舍五入的原则，确定需要淘汰供应商的数量；

**2.2.2** 基于按淘汰率计算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根据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还需淘汰供应商的数量，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的总数；

**2.2.3** 根据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总数，按评审排序进行淘汰后，确定入围名单。如在排名并列的供应商中仍需淘汰一定数量供应商的，则在并列供应商中通过随机抽取确定相应数量入围供应商后，剩余供应商淘汰；

序号	评审因素	扣除比例%	评审标准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5.00%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3.00%	（1）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供应商应能够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方可对获得证书的产品优先推荐。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清单中投标产品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报价扣除比例为清单中产品报价的 <b>3%</b>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对清单中产品给予相应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 （2）供应商应同时提供品目清单网络截图，并以明确标注所报产品信息和位置的方式，用以方便评审。（3）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发布媒体：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建立的与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链接。



3	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产品、服务	6.00%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其投标报价6%（6-8%）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6%（6-8%）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
---	----------------------	-------	--

### 13.价格权重

权重项编号	权重项	权重值
1	标的价格	100.00%

14.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直接选定（单次或批量采购金额20万元以下直接选定）

15.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1) 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清

(2) 支付时间和条件：按拟采购标的商务要求执行。

16.售后服务：质保期限≥3年

#### （6）分包名称：馈纸式扫描仪2

1.采购品目：扫描仪

2.采购标的

1) 标的名称：扫描仪

2) 计量单位：台

3) 是否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是

4)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是

5)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否

6) 标的物所属行业：工业

3.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序号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参数性质	参数符号	参数值规则	参数值
1	功能	是否兼容国产化操作系统				是
2	性能	类型				馈纸式
3	性能	幅面				A4
4	性能	扫描速度				30ppm
5	性能	扫描元件				CCD/CIS
6	性能	光学分辨率(DPI)			≥	600
7	其他	端口				不低于 USB 2.0

交货期限：以具体要求为准。天

交货的地域范围：辽宁省 包括但不限于配送至全省镇一级行政区划

6.4 最高限价（元）：3,000.00，大写（人民币）：叁仟元整

5.配套的必要耗材、配件报价、约定期限:

无

6.量价关系折扣:

是否含有量价关系折扣: 否

7.产品升级换代规则

本项目 支持 入围供应商对已入围产品进行升级换代。

供应商可在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对产品升级换代、用新产品替代原入围产品。经征集人审核通过后,新产品替代原产品并生效,原入围产品将不再服务于本次征集的框架协议。已成交的原入围产品,供应商需按合同继续履约。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辽宁框架协议电子化采购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无
3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无
4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	无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无
6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缴款凭据	无
7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据	无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无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
10	信用记录	无
11	响应供应商必须是响应产品的生产者(制造商)或其授权的唯一代理商,代理商参加框架协议采购的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代理商未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如果生产厂家与代理商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生产厂商投标须提供加盖公章的《生产厂家承诺函》; 2.代理商投标须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扫描件; 未提供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9.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无	无

6.10 入围供应商评审方法: 价格优先法

11.入围供应商淘汰率:

本项目征集入围供应商,淘汰比例为20.00%,按照向下取整进行取整,且至少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仅为2家时,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大于2家时,按比例淘汰供应商。

12.分包的评审条款

价格优先法:

价格优先法是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货物，按照响应报价从低到高排序。评审委员会根据本项目（采购包）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名单。具体流程如下：

2.2.1 评审委员会按淘汰率计算得出淘汰供应商数量，即淘汰供应商数量=有效报价供应商数量\*淘汰率。计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存在小数的，按照四舍五入的原则，确定需要淘汰供应商的数量；

2.2.2 基于按淘汰率计算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根据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还需淘汰供应商的数量，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的总数；

2.2.3 根据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总数，按评审排序进行淘汰后，确定入围名单。如在排名并列的供应商中仍需淘汰一定数量供应商的，则在并列供应商中通过随机抽取确定相应数量入围供应商后，剩余供应商淘汰；

序号	评审因素	扣除比例%	评审标准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5.00%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3.00%	（1）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供应商应能够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方可对获得证书的产品优先推荐。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清单中投标产品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报价扣除比例为清单中产品报价的3%。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对清单中产品给予相应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 （2）供应商应同时提供品目清单网络截图，并以明确标注所报产品信息和位置的方式，用以方便评审。（3）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发布媒体：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建立的与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链接。
3	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产品、服务	6.00%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其投标报价6%（6-8%）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6%（6-8%）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

### 13.价格权重

权重项编号	权重项	权重值
1	标的价格	100.00%

14.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直接选定（单次或批量采购金额20万元以下直接选定）

15.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1) 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清

(2) 支付时间和条件：按拟采购标的商务要求执行。

16.售后服务：质保期限≥3年

(7) 分包名称：馈纸式扫描仪3

1.采购品目：扫描仪

2.采购标的

1) 标的名称：扫描仪

2) 计量单位：台

3) 是否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是

4)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是

5)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否

6) 标的物所属行业：工业

3.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序号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参数性质	参数符号	参数值规则	参数值
1	功能	是否兼容国产化操作系统				是
2	性能	类型				馈纸式
3	性能	幅面				A4
4	性能	扫描速度				40ppm
5	性能	扫描元件				CCD/CIS
6	性能	光学分辨率(DPI)			≥	600
7	其他	端口				不低于 USB 2.0

交货期限：以具体要求为准。天

交货的地域范围：辽宁省 包括但不限于配送至全省镇一级行政区划

7.4 最高限价（元）：4,000.00，大写（人民币）：肆仟元整

5.配套的必要耗材、配件报价、约定期限：

无

6.量价关系折扣：

是否含有量价关系折扣：否

7.产品升级换代规则

本项目支持入围供应商对已入围产品进行升级换代。

供应商可在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对产品升级换代、用新产品替代原入围产品。经征集人审核通过后，新产品替代原产品并生效，原入围产品将不再服务于本次征集的框架协议。已成交的原入围产品，供应商需按合同继续履约。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	--------	----------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辽宁框架协议电子化采购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无
3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无
4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	无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无
6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缴款凭据	无
7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据	无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无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
10	信用记录	无
11	响应供应商必须是响应产品的生产者(制造商)或其授权的唯一代理商，代理商参加框架协议采购的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代理商未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如果生产厂家与代理商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生产厂商投标须提供加盖公章的《生产厂家承诺函》； 2.代理商投标须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扫描件；未提供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 9.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无	无

#### 7.10 入围供应商评审方法：价格优先法

#### 11.入围供应商淘汰率：

本项目征集入围供应商，淘汰比例为20.00%，按照向下取整进行取整，且至少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仅为2家时，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大于2家时，按比例淘汰供应商。

#### 12.分包的评审条款

##### 价格优先法：

价格优先法是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货物，按照响应报价从低到高排序。评审委员会根据本项目（采购包）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名单。具体流程如下：

2.2.1 评审委员会按淘汰率计算得出淘汰供应商数量，即淘汰供应商数量=有效报价供应商数量\*淘汰率。计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存在小数的，按照四舍五入的原则，确定需要淘汰供应商的数量；

2.2.2 基于按淘汰率计算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根据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还需淘汰供应商的数量，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的总数；

2.2.3 根据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总数，按评审排序进行淘汰后，确定入围名单。如在排名并列的供应商中仍需淘汰一定数量供应商的，则在并列供应商中通过随机抽取确定相应数量入围供应商后，剩余供应商淘汰；

序号	评审因素	扣除比例%	评审标准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5.00%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3.00%	（1）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供应商能够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方可对获得证书的产品优先推荐。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清单中投标产品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报价扣除比例为清单中产品报价的3%。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对清单中产品给予相应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 （2）供应商应同时提供品目清单网络截图，并以明确标注所报产品信息和位置的方式，用以方便评审。（3）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发布媒体：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建立的与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链接。
3	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产品、服务	6.00%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其投标报价6%（6-8%）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6%（6-8%）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

### 13.价格权重

权重项编号	权重项	权重值
1	标的价格	100.00%

14.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直接选定（单次或批量采购金额20万元以下直接选定）

15.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1) 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清

(2) 支付时间和条件：按拟采购标的商务要求执行。

16.售后服务：质保期限≥3年

**(8) 分包名称：馈纸式扫描仪4**

1.采购品目：扫描仪

2.采购标的

1) 标的名称：扫描仪

2) 计量单位：台

3) 是否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是

4)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是

5)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否

6) 标的物所属行业：工业

3.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序号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参数性质	参数符号	参数值规则	参数值
1	功能	是否兼容国产化操作系统				是
2	性能	类型				馈纸式
3	性能	幅面				A4
4	性能	扫描速度				50ppm
5	性能	扫描元件				CCD/CIS
6	性能	光学分辨率(DPI)			≥	600
7	其他	端口				不低于 USB 2.0

交货期限：以具体要求为准。天

交货的地域范围：辽宁省 包括但不限于配送至全省镇一级行政区划

8.4 最高限价（元）：5,000.00，大写（人民币）：伍仟元整

5.配套的必要耗材、配件报价、约定期限：

无

6.量价关系折扣：

是否含有量价关系折扣：否

7.产品升级换代规则

本项目 支持 入围供应商对已入围产品进行升级换代。

供应商可在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对产品升级换代、用新产品替代原入围产品。经征集人审核通过后，新产品替代原产品并生效，原入围产品将不再服务于本次征集的框架协议。已成交的原入围产品，供应商需按合同继续履约。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辽宁框架协议电子化采购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无
3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无
4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	无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无
6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缴款凭据	无
7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据	无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无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0	信用记录	无
11	响应供应商必须是响应产品的生产者(制造商)或其授权的唯一代理商，代理商参加框架协议采购的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代理商未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如果生产厂家与代理商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生产厂商投标须提供加盖公章的《生产厂家承诺函》； 2.代理商投标须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扫描件；未提供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 9.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无	无

#### 8.10 入围供应商评审方法：价格优先法

#### 11.入围供应商淘汰率：

本项目征集入围供应商，淘汰比例为**20.00%**，按照向下取整进行取整，且至少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仅为**2**家时，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大于**2**家时，按比例淘汰供应商。

#### 12.分包的评审条款

##### 价格优先法：

价格优先法是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货物，按照响应报价从低到高排序。评审委员会根据本项目（采购包）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名单。具体流程如下：

**2.2.1** 评审委员会按淘汰率计算得出淘汰供应商数量，即淘汰供应商数量=有效报价供应商数量\*淘汰率。计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存在小数的，按照四舍五入的原则，确定需要淘汰供应商的数量；

**2.2.2** 基于按淘汰率计算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根据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还需淘汰供应商的数量，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的总数；

**2.2.3** 根据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总数，按评审排序进行淘汰后，确定入围名单。如在排名并列的供应商中仍需淘汰一定数量供应商的，则在并列供应商中通过随机抽取确定相应数量入围供应商后，剩余供应商淘汰；

序号	评审因素	扣除比例%	评审标准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5.00%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3.00%	<p>(1) 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供应商应能够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方可对获得证书的产品优先推荐。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清单中投标产品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报价扣除比例为清单中产品报价的3%。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对清单中产品给予相应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p> <p>(2) 供应商应同时提供品目清单网络截图，并以明确标注所报产品信息和位置的方式，用以方便评审。（3）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发布媒体：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建立的与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链接。</p>
3	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产品、服务	6.00%	<p>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其投标报价6%（6-8%）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6%（6-8%）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p>

### 13.价格权重

权重项编号	权重项	权重值
1	标的价格	100.00%

14.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直接选定（单次或批量采购金额20万元以下直接选定）

15.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1) 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清

(2) 支付时间和条件：按拟采购标的商务要求执行。

16.售后服务：质保期限≥3年

#### (9) 分包名称：馈纸式扫描仪5

1.采购品目：扫描仪

2.采购标的

1) 标的名称：扫描仪

2) 计量单位：台

3) 是否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是

4)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是

5)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否

6) 标的物所属行业：工业

3.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序号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参数性质	参数符号	参数值规则	参数值
1	功能	是否兼容国产化操作系统				是

2	性能	类型				馈纸式
3	性能	幅面				A3
4	性能	扫描速度				60ppm
5	性能	扫描元件				CCD/CIS
6	性能	光学分辨率(DPI)			≥	600
7	其他	端口				不低于 USB 2.0

交货期限：以具体要求为准。天

交货的地域范围：辽宁省 包括但不限于配送至全省镇一级行政区划

9.4 最高限价（元）：25,000.00，大写（人民币）：贰万伍仟元整

5.配套的必要耗材、配件报价、约定期限：

无

6.量价关系折扣：

是否含有量价关系折扣：否

7.产品升级换代规则

本项目 支持 入围供应商对已入围产品进行升级换代。

供应商可在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对产品升级换代、用新产品替代原入围产品。经征集人审核通过后，新产品替代原产品并生效，原入围产品将不再服务于本次征集的框架协议。已成交的原入围产品，供应商需按合同继续履约。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辽宁框架协议电子化采购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无
3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无
4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	无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无
6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缴款凭据	无
7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据	无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无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
10	信用记录	无
11	响应供应商必须是响应产品的生产者(制造商)或其授权的唯一代理商，代理商参加框架协议采购的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代理商未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如果生产厂家与代理商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生产厂商投标须提供加盖公章的《生产厂家承诺函》； 2.代理商投标须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扫描件；未提供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9.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无	无

9.10 入围供应商评审方法：价格优先法

11.入围供应商淘汰率：

本项目征集入围供应商，淘汰比例为20.00%，按照向下取整进行取整，且至少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仅为2家时，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大于2家时，按比例淘汰供应商。

12.分包的评审条款

价格优先法：

价格优先法是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货物，按照响应报价从低到高排序。评审委员会根据本项目（采购包）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名单。具体流程如下：

2.2.1 评审委员会按淘汰率计算得出淘汰供应商数量，即淘汰供应商数量=有效报价供应商数量\*淘汰率。计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存在小数的，按照四舍五入的原则，确定需要淘汰供应商的数量；

2.2.2 基于按淘汰率计算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根据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还需淘汰供应商的数量，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的总数；

2.2.3 根据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总数，按评审排序进行淘汰后，确定入围名单。如在排名并列的供应商中仍需淘汰一定数量供应商的，则在并列供应商中通过随机抽取确定相应数量入围供应商后，剩余供应商淘汰；

序号	评审因素	扣除比例%	评审标准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5.00%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3.00%	（1）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供应商应能够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方可对获得证书的产品优先推荐。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清单中投标产品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报价扣除比例为清单中产品报价的3%。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对清单中产品给予相应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 （2）供应商应同时提供品目清单网络截图，并以明确标注所报产品信息和位置的方式，用以方便评审。（3）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发布媒体：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建立的与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链接。

3	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产品、服务	6.00%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其投标报价6%（6-8%）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6%（6-8%）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
---	----------------------	-------	--

### 13.价格权重

权重项编号	权重项	权重值
1	标的价格	100.00%

14.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直接选定（单次或批量采购金额20万元以下直接选定）

15.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1) 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清

(2) 支付时间和条件：按拟采购标的商务要求执行。

16.售后服务：质保期限≥3年

#### （10）分包名称：ADF+平板扫描仪1

1.采购品目：扫描仪

2.采购标的

1) 标的名称：扫描仪

2) 计量单位：台

3) 是否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是

4)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是

5)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否

6) 标的物所属行业：工业

3.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序号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参数性质	参数符号	参数值规则	参数值
1	功能	是否兼容国产化操作系统				是
2	性能	类型				ADF+平板
3	性能	幅面				A4
4	性能	扫描速度				20ppm
5	性能	扫描元件				CCD/CIS
6	性能	光学分辨率(DPI)			≥	600
7	其他	端口				不低于 USB 2.0

交货期限：以具体要求为准。天

交货的地域范围：辽宁省 包括但不限于配送至全省镇一级行政区划

10.4 最高限价（元）：2,000.00，大写（人民币）：贰仟元整

5.配套的必要耗材、配件报价、约定期限：

无

#### 6.量价关系折扣:

是否含有量价关系折扣: 否

#### 7.产品升级换代规则

本项目 支持 入围供应商对已入围产品进行升级换代。

供应商可在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对产品升级换代、用新产品替代原入围产品。经征集人审核通过后,新产品替代原产品并生效,原入围产品将不再服务于本次征集的框架协议。已成交的原入围产品,供应商需按合同继续履约。

####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辽宁框架协议电子化采购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无
3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无
4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	无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无
6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缴款凭据	无
7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据	无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无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
10	信用记录	无
11	响应供应商必须是响应产品的生产者(制造商)或其授权的唯一代理商,代理商参加框架协议采购的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代理商未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如果生产厂家与代理商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生产厂商投标须提供加盖公章的《生产厂家承诺函》; 2.代理商投标须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扫描件;未提供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 9.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无	无

#### 10.10 入围供应商评审方法: 价格优先法

#### 11.入围供应商淘汰率:

本项目征集入围供应商,淘汰比例为20.00%,按照向下取整进行取整,且至少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仅为2家时,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大于2家时,按比例淘汰供应商。

#### 12.分包的评审条款

价格优先法:

价格优先法是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货物，按照响应报价从低到高排序。评审委员会根据本项目（采购包）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名单。具体流程如下：

2.2.1 评审委员会按淘汰率计算得出淘汰供应商数量，即淘汰供应商数量=有效报价供应商数量\*淘汰率。计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存在小数的，按照四舍五入的原则，确定需要淘汰供应商的数量；

2.2.2 基于按淘汰率计算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根据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还需淘汰供应商的数量，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的总数；

2.2.3 根据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总数，按评审排序进行淘汰后，确定入围名单。如在排名并列的供应商中仍需淘汰一定数量供应商的，则在并列供应商中通过随机抽取确定相应数量入围供应商后，剩余供应商淘汰；

序号	评审因素	扣除比例%	评审标准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5.00%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3.00%	（1）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供应商应能够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方可对获得证书的产品优先推荐。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清单中投标产品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报价扣除比例为清单中产品报价的3%。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对清单中产品给予相应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 （2）供应商应同时提供品目清单网络截图，并以明确标注所报产品信息和位置的方式，用以方便评审。（3）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发布媒体：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建立的与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链接。
3	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产品、服务	6.00%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其投标报价6%（6-8%）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6%（6-8%）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

### 13.价格权重

权重项编号	权重项	权重值
1	标的价格	100.00%

14.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直接选定（单次或批量采购金额20万元以下直接选定）

15.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1) 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清

(2) 支付时间和条件：按拟采购标的商务要求执行。

16.售后服务：质保期限≥3年

(11) 分包名称：**ADF+平板扫描仪2**

1.采购品目：扫描仪

2.采购标的

- 1) 标的名称：扫描仪
- 2) 计量单位：台
- 3) 是否优先采购环保产品： 是
- 4)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是
- 5)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否
- 6) 标的物所属行业：工业

3.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序号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参数性质	参数符号	参数值规则	参数值
1	功能	是否兼容国产化操作系统				是
2	性能	类型				ADF+平板
3	性能	幅面				A4
4	性能	扫描速度				30ppm
5	性能	扫描元件				CCD/CIS
6	性能	光学分辨率(DPI)			≥	600
7	其他	端口				不低于 USB 2.0

交货期限： 以具体要求为准。天

交货的地域范围： 辽宁省 包括但不限于配送至全省镇一级行政区划

11.4 最高限价（元）： 3,500.00 ， 大写（人民币）： 叁仟伍佰元整

5.配套的必要耗材、配件报价、约定期限：

无

6.量价关系折扣：

是否含有量价关系折扣： 否

7.产品升级换代规则

本项目 支持 入围供应商对已入围产品进行升级换代。

供应商可在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对产品升级换代、用新产品替代原入围产品。经征集人审核通过后，新产品替代原产品并生效，原入围产品将不再服务于本次征集的框架协议。已成交的原入围产品，供应商需按合同继续履约。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	--------	----------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辽宁框架协议电子化采购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无
3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无
4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	无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无
6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缴款凭据	无
7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据	无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无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
10	信用记录	无
11	响应供应商必须是响应产品的生产者(制造商)或其授权的唯一代理商，代理商参加框架协议采购的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代理商未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如果生产厂家与代理商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生产厂商投标须提供加盖公章的《生产厂家承诺函》； 2.代理商投标须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扫描件；未提供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 9.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无	无

#### 11.10 入围供应商评审方法：价格优先法

#### 11.入围供应商淘汰率：

本项目征集入围供应商，淘汰比例为20.00%，按照向下取整进行取整，且至少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仅为2家时，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大于2家时，按比例淘汰供应商。

#### 12.分包的评审条款

#### 价格优先法：

价格优先法是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货物，按照响应报价从低到高排序。评审委员会根据本项目（采购包）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名单。具体流程如下：

2.2.1 评审委员会按淘汰率计算得出淘汰供应商数量，即淘汰供应商数量=有效报价供应商数量\*淘汰率。计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存在小数的，按照四舍五入的原则，确定需要淘汰供应商的数量；

2.2.2 基于按淘汰率计算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根据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还需淘汰供应商的数量，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的总数；

2.2.3 根据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总数，按评审排序进行淘汰后，确定入围名单。如在排名并列的供应商中仍需淘汰一定数量供应商的，则在并列供应商中通过随机抽取确定相应数量入围供应商后，剩余供应商淘汰；



序号	评审因素	扣除比例%	评审标准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5.00%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3.00%	（1）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供应商能够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方可对获得证书的产品优先推荐。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清单中投标产品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报价扣除比例为清单中产品报价的3%。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对清单中产品给予相应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 （2）供应商应同时提供品目清单网络截图，并以明确标注所报产品信息和位置的方式，用以方便评审。（3）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发布媒体：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建立的与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链接。
3	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产品、服务	6.00%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其投标报价6%（6-8%）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6%（6-8%）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

### 13.价格权重

权重项编号	权重项	权重值
1	标的价格	100.00%

14.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直接选定（单次或批量采购金额20万元以下直接选定）

15.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1) 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清

(2) 支付时间和条件：按拟采购标的商务要求执行。

16.售后服务：质保期限≥3年

**(12) 分包名称：ADF+平板扫描仪3**

1.采购品目：扫描仪

2.采购标的

1) 标的名称：扫描仪

2) 计量单位：台

3) 是否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是

4)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是

5)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否

6) 标的物所属行业：工业

### 3.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序号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参数性质	参数符号	参数值规则	参数值
1	功能	是否兼容国产化操作系统				是
2	性能	类型				ADF+平板
3	性能	扫描速度				40ppm
4	性能	扫描元件				CCD/CIS
5	性能	光学分辨率(DPI)			≥	600
6	其他	端口				不低于 USB 2.0

交货期限：以具体要求为准。天

交货的地域范围：辽宁省 包括但不限于配送至全省镇一级行政区划

12.4 最高限价（元）：5,000.00，大写（人民币）：伍仟元整

#### 5.配套的必要耗材、配件报价、约定期限：

无

#### 6.量价关系折扣：

是否含有量价关系折扣：否

#### 7.产品升级换代规则

本项目支持入围供应商对已入围产品进行升级换代。

供应商可在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对产品升级换代、用新产品替代原入围产品。经征集人审核通过后，新产品替代原产品并生效，原入围产品将不再服务于本次征集的框架协议。已成交的原入围产品，供应商需按合同继续履约。

####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辽宁框架协议电子化采购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无
3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无
4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	无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无
6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缴款凭据	无
7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据	无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无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
10	信用记录	无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1	响应供应商必须是响应产品的生产者(制造商)或其授权的唯一代理商，代理商参加框架协议采购的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代理商未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如果生产厂家与代理商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生产厂商投标须提供加盖公章的《生产厂家承诺函》； 2.代理商投标须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扫描件；未提供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 9.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无	无

#### 12.10 入围供应商评审方法：价格优先法

#### 11.入围供应商淘汰率：

本项目征集入围供应商，淘汰比例为**20.00%**，按照向下取整进行取整，且至少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仅为**2**家时，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大于**2**家时，按比例淘汰供应商。

#### 12.分包的评审条款

##### 价格优先法：

价格优先法是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货物，按照响应报价从低到高排序。评审委员会根据本项目（采购包）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名单。具体流程如下：

**2.2.1** 评审委员会按淘汰率计算得出淘汰供应商数量，即淘汰供应商数量=有效报价供应商数量\*淘汰率。计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存在小数的，按照四舍五入的原则，确定需要淘汰供应商的数量；

**2.2.2** 基于按淘汰率计算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根据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还需淘汰供应商的数量，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的总数；

**2.2.3** 根据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总数，按评审排序进行淘汰后，确定入围名单。如在排名并列的供应商中仍需淘汰一定数量供应商的，则在并列供应商中通过随机抽取确定相应数量入围供应商后，剩余供应商淘汰；

序号	评审因素	扣除比例%	评审标准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5.00%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3.00%	<p>(1) 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供应商应能够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方可对获得证书的产品优先推荐。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清单中投标产品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报价扣除比例为清单中产品报价的3%。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对清单中产品给予相应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p> <p>(2) 供应商应同时提供品目清单网络截图，并以明确标注所报产品信息和位置的方式，用以方便评审。（3）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发布媒体：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建立的与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链接。</p>
3	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产品、服务	6.00%	<p>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其投标报价6%（6-8%）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6%（6-8%）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p>

### 13.价格权重

权重项编号	权重项	权重值
1	标的价格	100.00%

14.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直接选定（单次或批量采购金额20万元以下直接选定）

15.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1) 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清

(2) 支付时间和条件：按拟采购标的商务要求执行。

16.售后服务：质保期限≥3年

#### (13) 分包名称：ADF+平板扫描仪4

1.采购品目：扫描仪

2.采购标的

1) 标的名称：扫描仪

2) 计量单位：台

3) 是否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是

4)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是

5)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否

6) 标的物所属行业：工业

3.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序号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参数性质	参数符号	参数值规则	参数值
1	功能	是否兼容国产化操作系统				是

2	性能	类型				ADF+平板
3	性能	幅面				A4
4	性能	扫描速度				50ppm
5	性能	扫描元件				CCD/CIS
6	性能	光学分辨率(DPI)			≥	600
7	其他	端口				不低于 USB 2.0

交货期限：以具体要求为准。天

交货的地域范围：辽宁省 包括但不限于配送至全省镇一级行政区划

13.4 最高限价（元）：8,000.00，大写（人民币）：捌仟元整

5.配套的必要耗材、配件报价、约定期限：

无

6.量价关系折扣：

是否含有量价关系折扣：否

7.产品升级换代规则

本项目 支持 入围供应商对已入围产品进行升级换代。

供应商可在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对产品升级换代、用新产品替代原入围产品。经征集人审核通过后，新产品替代原产品并生效，原入围产品将不再服务于本次征集的框架协议。已成交的原入围产品，供应商需按合同继续履约。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辽宁框架协议电子化采购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无
3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无
4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	无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无
6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缴款凭据	无
7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据	无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无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
10	信用记录	无
11	响应供应商必须是响应产品的生产者(制造商)或其授权的唯一代理商，代理商参加框架协议采购的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代理商未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如果生产厂家与代理商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生产厂商投标须提供加盖公章的《生产厂家承诺函》； 2.代理商投标须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扫描件；未提供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9. 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无	无

13.10 入围供应商评审方法：价格优先法

11. 入围供应商淘汰率：

本项目征集入围供应商，淘汰比例为20.00%，按照向下取整进行取整，且至少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仅为2家时，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大于2家时，按比例淘汰供应商。

12. 分包的评审条款

价格优先法：

价格优先法是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货物，按照响应报价从低到高排序。评审委员会根据本项目（采购包）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名单。具体流程如下：

2.2.1 评审委员会按淘汰率计算得出淘汰供应商数量，即淘汰供应商数量=有效报价供应商数量\*淘汰率。计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存在小数的，按照四舍五入的原则，确定需要淘汰供应商的数量；

2.2.2 基于按淘汰率计算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根据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还需淘汰供应商的数量，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的总数；

2.2.3 根据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总数，按评审排序进行淘汰后，确定入围名单。如在排名并列的供应商中仍需淘汰一定数量供应商的，则在并列供应商中通过随机抽取确定相应数量入围供应商后，剩余供应商淘汰；

序号	评审因素	扣除比例%	评审标准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5.00%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3.00%	（1）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供应商应能够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方可对获得证书的产品优先推荐。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清单中投标产品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报价扣除比例为清单中产品报价的3%。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对清单中产品给予相应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 （2）供应商应同时提供品目清单网络截图，并以明确标注所报产品信息和位置的方式，用以方便评审。（3）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发布媒体：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建立的与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链接。

3	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产品、服务	6.00%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其投标报价6%（6-8%）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6%（6-8%）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
---	----------------------	-------	--

### 13.价格权重

权重项编号	权重项	权重值
1	标的价格	100.00%

14.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直接选定（单次或批量采购金额20万元以下直接选定）

15.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1) 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清

(2) 支付时间和条件：按拟采购标的商务要求执行。

16.售后服务：质保期限≥3年

**(14) 分包名称：ADF+平板扫描仪5**

1.采购品目：扫描仪

2.采购标的

1) 标的名称：扫描仪

2) 计量单位：台

3) 是否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是

4)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是

5)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否

6) 标的物所属行业：工业

3.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序号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参数性质	参数符号	参数值规则	参数值
1	功能	是否兼容国产化操作系统				是
2	性能	类型				ADF+平板
3	性能	幅面				A3
4	性能	扫描速度				60ppm
5	性能	扫描元件				CCD/CIS
6	性能	光学分辨率(DPI)			≥	600
7	其他	端口				不低于 USB 2.0

交货期限：以具体要求为准。天

交货的地域范围：辽宁省 包括但不限于配送至全省镇一级行政区划

14.4 最高限价（元）：30,000.00，大写（人民币）：叁万元整

5.配套的必要耗材、配件报价、约定期限：

无

#### 6.量价关系折扣:

是否含有量价关系折扣: 否

#### 7.产品升级换代规则

本项目 支持 入围供应商对已入围产品进行升级换代。

供应商可在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对产品升级换代、用新产品替代原入围产品。经征集人审核通过后,新产品替代原产品并生效,原入围产品将不再服务于本次征集的框架协议。已成交的原入围产品,供应商需按合同继续履约。

####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辽宁框架协议电子化采购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无
3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无
4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	无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无
6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缴款凭据	无
7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据	无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无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
10	信用记录	无
11	响应供应商必须是响应产品的生产者(制造商)或其授权的唯一代理商,代理商参加框架协议采购的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代理商未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如果生产厂家与代理商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生产厂商投标须提供加盖公章的《生产厂家承诺函》; 2.代理商投标须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扫描件; 未提供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 9.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无	无

#### 14.10 入围供应商评审方法: 价格优先法

#### 11.入围供应商淘汰率:

本项目征集入围供应商,淘汰比例为20.00%,按照向下取整进行取整,且至少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仅为2家时,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大于2家时,按比例淘汰供应商。

#### 12.分包的评审条款

价格优先法:



价格优先法是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货物，按照响应报价从低到高排序。评审委员会根据本项目（采购包）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名单。具体流程如下：

2.2.1 评审委员会按淘汰率计算得出淘汰供应商数量，即淘汰供应商数量=有效报价供应商数量\*淘汰率。计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存在小数的，按照四舍五入的原则，确定需要淘汰供应商的数量；

2.2.2 基于按淘汰率计算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根据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还需淘汰供应商的数量，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的总数；

2.2.3 根据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总数，按评审排序进行淘汰后，确定入围名单。如在排名并列的供应商中仍需淘汰一定数量供应商的，则在并列供应商中通过随机抽取确定相应数量入围供应商后，剩余供应商淘汰；

序号	评审因素	扣除比例%	评审标准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5.00%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3.00%	（1）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供应商应能够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方可对获得证书的产品优先推荐。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清单中投标产品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报价扣除比例为清单中产品报价的3%。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对清单中产品给予相应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 （2）供应商应同时提供品目清单网络截图，并以明确标注所报产品信息和位置的方式，用以方便评审。（3）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发布媒体：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建立的与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链接。
3	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产品、服务	6.00%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其投标报价6%（6-8%）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6%（6-8%）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

### 13.价格权重

权重项编号	权重项	权重值
1	标的价格	100.00%

14.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直接选定（单次或批量采购金额20万元以下直接选定）

15.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1) 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清

(2) 支付时间和条件：按拟采购标的商务要求执行。

16.售后服务：质保期限≥3年

(15) 分包名称：平板扫描仪1

1.采购品目：扫描仪

2.采购标的

1) 标的名称：扫描仪

2) 计量单位：台

3) 是否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是

4)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是

5)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否

6) 标的物所属行业：工业

3.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序号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参数性质	参数符号	参数值规则	参数值
1	功能	是否兼容国产化操作系统				是
2	性能	类型				平板式
3	性能	幅面				A4
4	性能	扫描速度				10秒/页
5	性能	扫描元件				CCD/CIS
6	性能	光学分辨率(DPI)				≥1200dpi
7	其他	端口				不低于 USB 2.0

交货期限：以具体要求为准。天

交货的地域范围：辽宁省 包括但不限于配送至全省镇一级行政区划

15.4 最高限价(元)：1,200.00，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元整

5.配套的必要耗材、配件报价、约定期限：

无

6.量价关系折扣：

是否含有量价关系折扣：否

7.产品升级换代规则

本项目 支持 入围供应商对已入围产品进行升级换代。

供应商可在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对产品升级换代、用新产品替代原入围产品。经征集人审核通过后，新产品替代原产品并生效，原入围产品将不再服务于本次征集的框架协议。已成交的原入围产品，供应商需按合同继续履约。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辽宁框架协议电子化采购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无
3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无
4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	无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无
6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缴款凭据	无
7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据	无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无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
10	信用记录	无
11	响应供应商必须是响应产品的生产者(制造商)或其授权的唯一代理商，代理商参加框架协议采购的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代理商未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如果生产厂家与代理商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生产厂商投标须提供加盖公章的《生产厂家承诺函》； 2.代理商投标须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扫描件；未提供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 9.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无	无

#### 15.10 入围供应商评审方法：价格优先法

#### 11.入围供应商淘汰率：

本项目征集入围供应商，淘汰比例为20.00%，按照向下取整进行取整，且至少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仅为2家时，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大于2家时，按比例淘汰供应商。

#### 12.分包的评审条款

价格优先法：

价格优先法是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货物，按照响应报价从低到高排序。评审委员会根据本项目（采购包）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名单。具体流程如下：

2.2.1 评审委员会按淘汰率计算得出淘汰供应商数量，即淘汰供应商数量=有效报价供应商数量\*淘汰率。计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存在小数的，按照四舍五入的原则，确定需要淘汰供应商的数量；

2.2.2 基于按淘汰率计算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根据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还需淘汰供应商的数量，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的总数；

2.2.3 根据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总数，按评审排序进行淘汰后，确定入围名单。如在排名并列的供应商中仍需淘汰一定数量供应商的，则在并列供应商中通过随机抽取确定相应数量入围供应商后，剩余供应商淘汰；

序号	评审因素	扣除比例%	评审标准
----	------	-------	------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5.00%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3.00%	（1）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供应商应能够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方可对获得证书的产品优先推荐。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清单中投标产品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报价扣除比例为清单中产品报价的3%。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对清单中产品给予相应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 （2）供应商应同时提供品目清单网络截图，并以明确标注所报产品信息和位置的方式，用以方便评审。（3）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发布媒体：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建立的与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链接。
3	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产品、服务	6.00%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其投标报价6%（6-8%）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6%（6-8%）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

### 13.价格权重

权重项编号	权重项	权重值
1	标的价格	100.00%

14.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直接选定（单次或批量采购金额20万元以下直接选定）

15.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1) 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清

(2) 支付时间和条件：按拟采购标的商务要求执行。

16.售后服务：质保期限≥3年

**(16) 分包名称：平板扫描仪2**

1.采购品目：扫描仪

2.采购标的

1) 标的名称：扫描仪

2) 计量单位：台

3) 是否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是

4)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是

5)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否

6) 标的物所属行业：工业

### 3.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序号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参数性质	参数符号	参数值规则	参数值
1	功能	是否兼容国产化操作系统				是
2	性能	类型				平板式
3	性能	幅面				A4
4	性能	扫描速度				7秒/页
5	性能	扫描元件				CCD/CIS
6	性能	光学分辨率(DPI)				≥1200dpi
7	其他	端口				不低于 USB 2.0

交货期限：以具体要求为准。天

交货的地域范围：辽宁省 包括但不限于配送至全省镇一级行政区划

16.4 最高限价（元）： 2,000.00 ， 大写（人民币）： 贰仟元整

5.配套的必要耗材、配件报价、约定期限：

无

6.量价关系折扣：

是否含有量价关系折扣：否

7.产品升级换代规则

本项目 支持 入围供应商对已入围产品进行升级换代。

供应商可在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对产品升级换代、用新产品替代原入围产品。经征集人审核通过后，新产品替代原产品并生效，原入围产品将不再服务于本次征集的框架协议。已成交的原入围产品，供应商需按合同继续履约。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辽宁框架协议电子化采购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无
3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无
4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	无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无
6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缴款凭据	无
7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据	无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无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
10	信用记录	无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1	响应供应商必须是响应产品的生产者(制造商)或其授权的唯一代理商，代理商参加框架协议采购的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代理商未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如果生产厂家与代理商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生产厂商投标须提供加盖公章的《生产厂家承诺函》； 2.代理商投标须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扫描件；未提供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 9.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无	无

#### 16.10 入围供应商评审方法：价格优先法

#### 11.入围供应商淘汰率：

本项目征集入围供应商，淘汰比例为**20.00%**，按照向下取整进行取整，且至少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仅为**2**家时，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大于**2**家时，按比例淘汰供应商。

#### 12.分包的评审条款

##### 价格优先法：

价格优先法是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货物，按照响应报价从低到高排序。评审委员会根据本项目（采购包）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名单。具体流程如下：

**2.2.1** 评审委员会按淘汰率计算得出淘汰供应商数量，即淘汰供应商数量=有效报价供应商数量\*淘汰率。计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存在小数的，按照四舍五入的原则，确定需要淘汰供应商的数量；

**2.2.2** 基于按淘汰率计算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根据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还需淘汰供应商的数量，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的总数；

**2.2.3** 根据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总数，按评审排序进行淘汰后，确定入围名单。如在排名并列的供应商中仍需淘汰一定数量供应商的，则在并列供应商中通过随机抽取确定相应数量入围供应商后，剩余供应商淘汰；

序号	评审因素	扣除比例%	评审标准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5.00%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3.00%	<p>(1) 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供应商应能够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方可对获得证书的产品优先推荐。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清单中投标产品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报价扣除比例为清单中产品报价的3%。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对清单中产品给予相应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p> <p>(2) 供应商应同时提供品目清单网络截图，并以明确标注所报产品信息和位置的方式，用以方便评审。（3）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发布媒体：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建立的与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链接。</p>
3	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产品、服务	6.00%	<p>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其投标报价6%（6-8%）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6%（6-8%）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p>

### 13.价格权重

权重项编号	权重项	权重值
1	标的价格	100.00%

14.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直接选定（单次或批量采购金额20万元以下直接选定）

15.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1) 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清

(2) 支付时间和条件：按拟采购标的商务要求执行。

16.售后服务：质保期限≥3年

**(17) 分包名称：平板扫描仪3**

1.采购品目：扫描仪

2.采购标的

1) 标的名称：扫描仪

2) 计量单位：台

3) 是否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是

4)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是

5)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否

6) 标的物所属行业：工业

3.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序号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参数性质	参数符号	参数值规则	参数值
1	功能	是否兼容国产化操作系统				是

2	性能	类型				平板式
3	性能	幅面				A3
4	性能	扫描速度				8秒/页
5	性能	扫描元件				CCD/CIS
6	性能	光学分辨率(DPI)				≥1200dpi
7	其他	端口				不低于 USB 2.0

交货期限：以具体要求为准。天

交货的地域范围：辽宁省 包括但不限于配送至全省镇一级行政区划

17.4 最高限价（元）：3,500.00，大写（人民币）：叁仟伍佰元整

5.配套的必要耗材、配件报价、约定期限：

无

6.量价关系折扣：

是否含有量价关系折扣：否

7.产品升级换代规则

本项目 支持 入围供应商对已入围产品进行升级换代。

供应商可在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对产品升级换代、用新产品替代原入围产品。经征集人审核通过后，新产品替代原产品并生效，原入围产品将不再服务于本次征集的框架协议。已成交的原入围产品，供应商需按合同继续履约。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辽宁框架协议电子化采购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无
3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无
4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	无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无
6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缴款凭据	无
7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据	无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无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
10	信用记录	无
11	响应供应商必须是响应产品的生产者(制造商)或其授权的唯一代理商，代理商参加框架协议采购的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代理商未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如果生产厂家与代理商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生产厂商投标须提供加盖公章的《生产厂家承诺函》； 2.代理商投标须提供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函原件扫描件；未提供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9. 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无	无

17.10 入围供应商评审方法：价格优先法

11. 入围供应商淘汰率：

本项目征集入围供应商，淘汰比例为20.00%，按照向下取整进行取整，且至少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仅为2家时，淘汰1家供应商；当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供应商大于2家时，按比例淘汰供应商。

12. 分包的评审条款

价格优先法：

价格优先法是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货物，按照响应报价从低到高排序。评审委员会根据本项目（采购包）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名单。具体流程如下：

2.2.1 评审委员会按淘汰率计算得出淘汰供应商数量，即淘汰供应商数量=有效报价供应商数量\*淘汰率。计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存在小数的，按照四舍五入的原则，确定需要淘汰供应商的数量；

2.2.2 基于按淘汰率计算得出的淘汰供应商数量，根据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还需淘汰供应商的数量，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的总数；

2.2.3 根据最终确定淘汰供应商总数，按评审排序进行淘汰后，确定入围名单。如在排名并列的供应商中仍需淘汰一定数量供应商的，则在并列供应商中通过随机抽取确定相应数量入围供应商后，剩余供应商淘汰；

序号	评审因素	扣除比例%	评审标准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5.00%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3.00%	（1）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供应商应能够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方可对获得证书的产品优先推荐。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清单中投标产品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报价扣除比例为清单中产品报价的3%。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对清单中产品给予相应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 （2）供应商应同时提供品目清单网络截图，并以明确标注所报产品信息和位置的方式，用以方便评审。（3）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发布媒体：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建立的与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链接。

3	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产品、服务	6.00%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其投标报价6%（6-8%）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对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投标产品、服务给予6%（6-8%）的加分（详见评分细则）。
---	----------------------	-------	--

### 13.价格权重

权重项编号	权重项	权重值
1	标的价格	100.00%

14.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直接选定（单次或批量采购金额20万元以下直接选定）

15.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1) 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清

(2) 支付时间和条件：按拟采购标的商务要求执行。

16.售后服务：质保期限≥3年

## 四、其他补充事宜

关于供应商的有关要求：

- 1.供应商须提供全省销售代理商名单数量，具体数量要求为：每个包组提供1-10家（含本数）。
- 2.供应商提供的销售代理商须符合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 3.供应商须提供与代理商签订的合作协议书，合作期限须满足框架协议期限，格式自拟。